

# 2023年夏至的心得体会(精选5篇)

心得体会对个人的成长和发展具有重要意义，可以帮助个人更好地理解 and 领悟所经历的事物，发现自身的不足和问题，提高实践能力和解决问题的能力，促进与他人的交流和分享。心得体会可以帮助我们更好地认识自己，通过总结和反思，我们可以更清楚地了解自己的优点和不足，找到自己的定位和方向。下面我给大家整理了一些心得体会范文，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。

## 夏至的心得体会篇一

九月将至，夏日流亡。

相信每一个人，都会喜欢夏天。因为夏天生气勃勃，给人一种希望，给人一种阳光。

相信每个人，都会喜欢这样的青春少年时光。单纯，每个人都忙于学业，好像没有真正的忧愁。

相信每个人，都会遗憾于结局。曲终人散，曾经的感情都化为乌有。都有的青春都埋葬于时间之下。

谁都会向往开头的高中时光，它单纯，明亮，干净。因为每个人的内心本质是纯真的。往往纯真的东西会重重的敲击人的心灵深处，唤起埋葬已久的善良和纯真。

仿佛时刻可以看到在冰冷的冬天，傅小司和陆之昂穿着单薄的衣服行走。都是为了耍酷。还有他们可以总是稳拿级部第一第二。傅小司放学后给立夏补化学。青春的误会，只要是解释，烦恼就没了。

无论是那一刻的定格，都可以构成一幅叫《青春》的美妙画卷。那样清晰，单纯。纯的不敢去碰触，一碰就会碎掉。

鲁迅先生说过：“悲剧就是把美丽的东西毁灭给别人看。”

无论多么单纯总会有进入社会的一天。总会被人嫉妒，猜疑的一天。

就像构成《青春》这幅画，总要给世人看，总要接受他人的批评和夸奖，总是用物质的眼光来评判这幅画，总要拿去拍卖，把它和金钱相衡量相提并论。

再白净的画也有被污染的一天。越白净，污染越明显。

他们都是天国降临的天使，为什么要进入人间来经受命运的生死离别，轮回之苦呢？

就像是海水冲过沙滩，沙滩上的沙子，会被海水给渐渐冲刷掉，但在沙滩上总会留些世间最美丽的贝壳。就像是岁月不断冲刷我们的人生，在人生中总要留下那最宝贵的记忆。

经历了沧桑后，又不免开始感时伤怀。殇。

时间使这些天使不再单纯，不变的是校园外浓郁的香樟树。它们见证了他们的青春，却无法改变他们的人生。这是他们人生中最宝贵的，不会磨灭的，再怎么经历，人的内心都会留下那样一片净地。在那里，有我们的回忆，我们的玩伴，真心爱我们的人。

一切都扑向盛大的死亡。

这是人生的一部分。人生可能有很多部分组成。我们看到的是最浅显的一部分。离和合。

立夏、陆之昂是傅小司人生中的过客吗？不。不是的，他们曾经轰轰烈烈的出现在傅小司的生命里。即使没有在一起，也不会从他的生命中消失。喜欢一个人不一定要和他、她，

在一起。人最宝贵的就是感情。

死亡后，

那浓郁的香樟树下，

白净帅气的男生，可爱清秀的女生，仍在这片土地上，学习，奋斗，一起画画，喝可乐。柔软的发丝仍在风中飞扬着的青春。

这一切都没变。

## 夏至的心得体会篇二

天空像是被飓风吹了整整一夜，干净得没有一朵云。只剩下彻底的纯粹的蓝色，张狂地渲染在头顶上面。像不经意间，随手打翻了蓝色的墨水瓶。

——题记

“我们要听到大风吹过峡谷，才知道那就是风。我们要看到白云浮过山脉，才知道那就是云。”这是我翻开这本充满青春气息的书所看到的第一句话。之后就被这本书深深地吸引住了。故事中那个浅川长满香樟的街道；两个穿着单薄的白衬衣，骑着单车穿梭在香樟阴影下街道的男生；两个女孩子手牵着手冲下楼梯，脸上洋溢着幸福的微笑的场景让我感觉到这一切是那么的和谐。

可是时间的齿轮在转动中也颠覆了他们的人生。在看到傅小司出席陆之昂妈妈的葬礼的时候，陆之昂一头乱糟糟的头发和嘴唇上没有刮的胡子，还有那熟悉的白衬衣，只是上面蹭着一块一块的泥的时候，我的心刺痛地难受。大概是因为周围的人都是黑色，在整个黑色的世界里，唯独陆之昂是纯净的白，所以我才会觉得刺痛的难受吧。在周围嘈杂的人群中，

陆之昂像一个纯白而安静的悲伤牧童。

后来傅小司看到陆之昂和一群流里流气的小混混走在一起的时候，陆之昂看到傅小司被身旁的武岳掐着下巴的时候，陆之昂的心里瞬间火大了。但现在，尽管有许多话要讲，却不知如何开口，也许这就是男生都比较好面子的缘故吧。

立夏，一个简单又朴实的女生，她的每一个细节都让我觉得真实又不做作。在李嫣然的衣服被弄脏之后，遇见替立夏出头并提出为李嫣然买一件新的赔给她。但后来遇见陪立夏看到衣服价格的时候却发现遇见没有带够钱，当她回头看立夏的时候，却发现立夏连说话都带着哭腔的时候，我像是突然穿出地面般大口呼吸了一下空气。

傅小司、立夏、陆之昂、遇见、段桥、青田。看过了你们十年的成长，看过了你们这十年里大大小小的悲伤。同样，也看过了从浅川到上海的十个夏至。

流年未亡，香樟依旧，夏天终于走到了最后。再见了，我熟悉的浅川一中。

## 夏至的心得体会篇三

评郭敬明的小说需小心谨慎，因他粉丝众多，且力量极大，有毁天灭地之能，所以我如履薄冰的说几句，点到即止。

郭敬明是一个轮廓模糊的人，他身上的标签很多，争议也大，没办法用一两个词来界定。有人告他抄袭，欣赏他的人则解释那是艺术的再创作；有人笑他整容，于是拥护者站出来说爱美之心，何错之有。

作为写手，郭敬明最受争议的是他的写作风格，很多人不客气的评价太矫情了，系高中生水准，不配享有如此大的名气，但不可否认的是他确实写出许多优美的话语，高中生一说，

实在太苛刻。

“作家”二字在我心里份量挺重的，我一直认为作家应肩负许多光荣的社会使命，或抨击，或劝诫，或写实，或大胆创新。文心雕龙里说：“文之为德也大矣，与天地并生者何哉？夫玄黄色杂，方圆体分，日月叠璧，以垂丽天之象；山川焕绮，以铺理地之形：此盖道之文也。”大概也是讲思想才是文章的核心一类。

尽管有人诟病他写作的立意，但郭敬明确实火了，不管你愿不愿意承认，这都是一个了不起的本事。因为他对目标读众的心理把握极准，他知道怎样的文字是受欢迎的，何种的情节是讨喜的，什么样的人设是能最大限度激发读者想象的。

一个人无论多努力，总有人不喜欢自己，因为众口难调。传世经典也不见得人人喜欢，被抨击的一文不值的文章，也可能有忠实拥趸。我对郭敬明持中立态度，但他能抓住大众心理的本领，值得我学习。

这本《夏至未至》是典型的郭氏风格，书名我没太看懂。他是在问“夏天到没到啊？”

## 夏至的心得体会篇四

那些皑皑的荒原，离离的坟墓，褪去颜色的夏天，上面落满了厚厚的积雪，你是夏日繁盛的香樟，扎根在我温暖的心房。

第一次读《夏至未至》是朋友介绍的，作者是很喜欢的作家郭敬明，所以就去书店买了一本来看。刚一翻开，就被那紧扣而平和的情节吸引了，于是我一口气把它读完了。真的，好精彩！

读这个故事的时候，是在阳光灿烂的七月，读着《夏至未至》，觉得那年夏天是那么完整而持久的夏天，但是却感受

不到任何炎热的气息。

故事前半部分迷幻般的叙述，就像一个迷局。当所有人都沉睡在那样一个温暖而冗长的夏日之梦时，却不知之后的冬天有一场不停休的大雪。这场大雪里，所有的温度，所有的凤凰花，所有的飞鸟，所有的爱恨，都会死在那个温度陡降的日子里。所以让人措手不及的事件一下子涌了出来，时间像是不完整的玻璃，让人担忧，让人心碎。年华被整个吹破，朝向北方，四分五裂。

故事中的角色让我记忆深刻，也许我到了八十岁，还是会想起我在十几岁时读的《夏至未至》。我还要把这个故事，讲给我的孩子听，让他们知道什么才是在青春中痛彻心扉的领悟。

小司、立夏、之昂、遇见、段桥、青田。你们知道吗，在我心中，你们都是那么可爱的人，十年夏至，我觉得自己好像一步步的随着你们，看你们在香樟下，在雪地里的成长。那么从容不迫，最后却还是站在幸福的边缘跌落了下去，不是粉身碎骨，就是意念俱灭。

看过了十年的夏至，一片片繁密的香樟叶早已悄悄地爬满了浅川的每一个角落，那么陌生，却又那么熟悉。

看过了十年的大雪，浅川一中冷的不像话，那么多学生拿着水杯在水龙头面前排起了长队，虽然冷得直哆嗦，却还不亦乐乎。

看过了十年的成长。陆之昂早就穿起了xl的校服，平凡的学生制服被他挺拔的身材穿出了轩昂的气质。哪怕是长大后从日本回来，还是改不掉那爱玩爱闹的性格。之昂，你放心，你远在天国的妈妈一定比我更加看得到这十年里你的成长和蜕变。

看过了十年里大大小小的哭泣。立夏总是不会轻易就哭泣，那么善良的女孩，那么朴实的女孩，用自己薄弱的身体竭尽全力为小司撑起了一片低矮的天空，顽强的咬着嘴唇，却始终未言放弃，即使她深深的知道，小司的天空在很遥远，很遥远的地方。看过了十年里紧咬的牙关。遇见，你是那么倔强，还好，那些曲折的日子都过去了，每次微微想起你，都会被你那永不服输的性格所感动。

你们都老了吧，你们在哪里啊？你们所有的故事，都是我们曾经的年华里想念事情。我们的友情、亲情，彼此的牵挂和怨恨，都败给了伟大的时间。我面对自己忙碌的青春，有时也会微微沮丧，但是，这也是没办法的事情。

也正是你们和你们的故事，让我在今后的日子里变成更加温暖的人，更加幸福的人，更加成熟的人。你们是我的青春里永远无法褪去的一道色彩。

那些男孩，教会我成长。那些女孩，教会我爱。

## 夏至的心得体会篇五

题记：我们要爱了才知道这就是爱，我们也要恨了才知道恨也是因为爱。

这本书的名字叫《夏至未至》，夏至未至？原来它从来未曾到来，也许只有在梦里才会忆起那终年盛开繁茂香樟树的校园，那伶仃的凤凰花瓣。是它们向过往的行人诉说着很多年前曾有一个玩世不恭，淘气自恋的之昂，一个双眼迷茫，冷淡沉涩的小司，是他们创造了一段神话，一个盛夏。这一切的一切像一幅油画，永远定格，凝重在了那一刻。从未衰败。

不得不说，时间似乎永远不会累，也不会老，它像是我们的老师，教会了我们很多，总是追随着朝霞与晚霞，于是一个又一个的夏至过去，一个又一个的夏至来临，十年的跨度转

瞬即逝，当我们还在为他们肆意挥霍的青春感到惋惜时，他们已经进入了社会。再也看不见小司放学后为立夏补习的身影；再也看不见之昂向过往女生吹口哨的样子；同样，也看不到小司与之昂一起逃课去睡觉的场景，是伤感吗？这种感觉不好描述。

你们说人生中到底有多少个他和她，教会我们成长，教会我们爱？我是在昨天夜里读完这本小说的，闭上眼，思路仿佛回到了20xx年的夏天，那时的我对爱情迷茫之极，而你也是单纯的追寻着我的步伐，手拉着手，沐浴着阳光，感受着夏日的温暖，这就是我想要的，淡淡的，暖暖的，都是爱。

有些人安静地出现在你的生命里，陪你度过一段快乐的时光，然后她再不动声色的离开。于是你的人生就有了幸福的回忆，即使以后你的道路上布满了风雪，可是你依然可以想起曾经幸福的事情，你就可以依然勇敢。谢谢你我曾经的恋人，这也许就是小说特有的艺术效果吧，它可以虚拟一个世界，几个人物，编造一段经历，最后创造出一曲令人深思的乐章。